

第 52 號公告

屋宇署

建築物條例 ( 第 123 章 )

現依據《建築物 ( 小型工程 ) 規例》第 12(7)(b) 條公布，下列名稱已列入小型工程承建商名冊，而該名冊由建築事務監督按照《建築物條例》第 8A(1)(c) 條的條文備存：

名稱	註冊號碼	屆滿日期	獲註冊的小型工程類型和其級別：	
成興工程(香港)有限公司	MWC 242/2018	21.12.2021	類型： A. 改動及加建工程 B. 修葺工程 C. 關乎招牌的工程 D. 排水工程 E. 關乎適意設施的工程 F. 飾面工程 G. 拆卸工程	級別：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
莫氏裝飾用品及裝飾工程公司	MWC 254/2018	21.12.2021	類型： A. 改動及加建工程 B. 修葺工程 C. 關乎招牌的工程 D. 排水工程 E. 關乎適意設施的工程 F. 飾面工程 G. 拆卸工程	級別：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 II & III

2019 年 1 月 4 日

屋宇署署長張天祥